

增城市 2012 年“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增城市纪委监察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三公” 经费支出	因公出国 (境)费支 出	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维 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 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小计	小计
类	款	项	栏次	1=2+3+4	2	3
			合计	79.16	0	72.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	79.16	0	72.3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79.16	0	72.33
2011101			行政运行	6.92	0	4.4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	0	3.86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62.12	0	60.05
201110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4.02	0	4.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用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1 栏=(2+3+4) 栏。

增城市纪委监察局2012年“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2年，增城市纪委监察局(含所属的3个派驻纪检监察组)，在职43人(含聘用合同制人员1人)、离退休19人。“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79.1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53.88万元，2011年未购置公务用车，同比支出净增)，剔除公务用车购置费(一次性支出项目)这一不可比因素，2012年本部门“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2.23万元，下降8.11%。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决算0万元。2012年、2011年本部门均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2.33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53.8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45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是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公务用车租赁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占“三公”经费总额的91.37%，剔除公务用车购置费(一次性支出项目)这一不可比因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减少0.22万元，下降1.1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规范公务用车的管理，减少车辆运行维护的开支。

开支内容包括：

公务用车购置费 53.88 万元。2011 年我市新成立了 3 个纪检监察派驻机构，实施分片派驻。其中，第一派驻纪检监察组负责荔城街、增江街、朱村街和中新镇等 4 个镇（街）的纪检监察业务；第二派驻纪检监察组负责永宁街、新塘镇、仙村镇和石滩镇等 4 个镇（街）的纪检监察业务；第三派驻纪检监察组负责派潭镇、小楼镇、正果镇等 3 个镇的纪检监察业务。按照国家规定的汽车配备使用标准，2012 年经批准新增轿车 3 辆，每个派驻机构各配备 1 辆。购置支出 53.88 万元，平均每辆 17.96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45 万元，本部门（含所属的 3 个派驻纪检监察组）开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均为一般公务用车。全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8.45 万元，平均每辆约 2.64 万元。车辆运行维护支出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纪检监察业务、监督检查、查办案件、派驻派出机构纪检监察工作所需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

（三）公务接待费 6.83 万元。

公务接待费是指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主要用于召开会议、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含外宾接待），包括交通、用餐、住宿等。占“三公”经费总额的 8.63%，比上年减少 2.01 万元，下降 22.7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坚持从轻从简厉行节约原则，精简各类会议，规范

公务接待，减少公务接待支出。

开支内容包括：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6.83 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与国内相关部门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包括来宾食宿费、会场租赁费等。

